证券代码：603816　　证券简称：顾家家居　　公告编号：2020-025

债券代码：113518　　债券简称：顾家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518　　转股简称：顾家转股

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概述

1、会计政策变更的背景及原因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（2017 修订）（财会[2017]22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新收入准则”），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相关规定。

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，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，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。

2、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收入》。

3、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（2017 修订）（财会[2017]22 号）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4、变更的日期

上述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（2020 年 1 月 1 日）开始执行。

二、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：

1．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；

2．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，并引入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；

3．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；

4．对于某些特定交易（或事项）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。

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，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，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进行调整。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专项意见说明

（一）独立董事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（2017 修订）（财会[2017]22 号）的相关规定执行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因此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（二）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，符合相关监管要求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的财务信息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3 日